



袁吉伟：我国可持续投资发展现状及政策建议



文/意见领袖专栏作家 袁吉伟



我国发展可持续投资，有利于落实新发展理念要求，具有巨大的现实意义。近年来，我国可持续投资加快发展，政策体系不断完善，可持续投资产品服务日渐丰富，第三方服务机构壮大。未来，我国还需要强化可持续投资的生态体系建设，助力我国低碳绿色循环发展。

一、我国发展可持续投资的现实意义

可持续投资主要是指在投资管理中纳入环境（environment）、社会（society）和治理（governance）等非财务因素的投资方法，一般涵盖了 ESG 投资、社会责任投资和影响力投资。可持续投资起源于道德投资，

联合国发布可持续发展目标后，得到社会广泛认可，而新冠疫情及全球净零碳排放行动的推进，可持续投资进入加速发展阶段。截至 2020 年末，全球可持续投资规模达到 35.3 万亿美元，美国和欧洲处于领先地位，我国起步相对较晚，但是发展速度。我国正处于经济结构调整的关键时期，发展可持续投资意义重大。

一是落实新发展理念的重要举措。我国经济社会已进入新发展阶段，由粗放发展向高质量发展、由高速增长向中高速增长转变，在此过程中要落实新发展理念。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构建新发展格局，要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和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协调是持续健康发展的内在要求，绿色是永续发展的必要条件和人民对美好生活追求的重要体现，开放是国家繁荣发展的必由之路，共享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可持续投资核心理念是注重长期投资收益和短期投资收益相结合，以此促进社会更加美好，是提高发展质量的重要抓手。

二是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必要保障。全球温室气体浓度在 2020 年达到新高，引发了气温上升，2015—2021 年是全球有记录以来最热的 7 年。为了应对全球气温上升，2015 年，第 21 届联合国气候大会通过了《巴黎协定》，要努力将全球平均气温较前工业化时期上升幅度控制在 2 摄氏度以内。近年来，全球各国逐渐增强温室气体排放控制力度，2020 年，我国宣布在 2030 年前实现碳达峰，努力争取在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实现碳达峰和碳中和需要投入大量资金，可持续投资中环境因素包括气候因素，气

候投融资已经成为可持续投资的重要组成部分。发展可持续投资，有利于强化全社会关注气候变化的意识，形成更大规模的适应和减缓气候变化投融资。

三是推动金融行业供给侧改革的关键措施。2018 年 4 月，央行等监管部门联合发布资管新规，统一资管行业监管标准和要求，禁止通道业务和资金池业务，限制非标投资，推动净值化管理和打破刚兑，引导资管行业提高发展质量。实际上，我国金融业正处于供给侧改革，以进一步适应宏观经济结构调整。金融行业回归本源，服务实体经济，重点在于落实国家新发展理念，助力碳达峰碳中和落地，形成高质量发展新格局；满足居民对于参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需求，实现在获取投资收益的同时，形成推动社会进步的影响力。

四是金融机构转型发展的重要突破口。我国金融机构正在进行转型发展，诸如银行理财子公司、信托公司等机构都在塑造新发展模式，而可持续投资是当前世界乃至国内日渐兴起的投资模式，与我国新发展理念相契合，也能够满足居民美好生活需求。金融机构可以充分立足可持续投资战略，创新产品服务，寻找新的发展突破口，提高专业水平，走差异化、特色化发展道路。

二、我国可持续投资政策分析

可持续投资的发展离不开国家政策的推动，我国相关政策体系日渐完善，具体看，主要包括顶层设计政策和信息披露政策两方面。

（一）顶层设计政策

我国日益重视可持续发展，落实新发展理念，在国家发展规划等政策层面都会注重做好可持续投资工作安排。

2012 年，原银监会发布了《绿色信贷指引》，促进银行业金融机构发展绿色信贷，规范内部管理操作。2016 年 8 月，中国人民银行等七部委联合发布《关于构建绿色金融体系的指导意见》，构建了全面的绿色金融政策体系，全力加强绿色信贷、绿色债券、绿色股票指数和相关产品、绿色发展基金、绿色保险、碳金融等金融工具的发展，支持我国绿色低碳转型发展。2020 年，生态环境部等五部门印发《关于促进应对气候变化投融资的指导意见》，聚焦气候变化，提升气候投融资便利化，推动能源结构、产业结构和生产生活方式转变，有效控制温室气体排放。2021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明确了我国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目标、路径和组织实施等政策安排，特别提出要有序推进绿色低碳金融产品和服务开发。

除了中央和各部委制定的可持续投资发展政策，四川、上海以及重庆等省市都已制定了“十四五”时期的绿色金融发展规划，结合中央要求和本地实际情况，加强具有本地特色的绿色金融体系建设。

总体来看，我基本已经形成了自上而下的绿色金融发展政策体系，通过开发各种金融工具动员社会力量支持绿色低碳产业发展，而且随着我国碳达峰碳中和政策的推进，将进一步完善气候投融资政策体系，有效应对

气候变化挑战。

（二）信息披露政策

信息披露是可持续投资的重要前提，我国逐步推动企业提升 ESG 信息披露水平。2014 年，我国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要求重点排污单位如实向社会公开其主要污染物的名称、排放方式、排放浓度和总量等情况。2016 年，国资委下发《关于国有企业更好履行社会责任的指导意见》，要去国有企业增强社会责任意识，明确社会责任核心议题，加强社会责任日常信息披露。2018 年，中国证监会修订《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确立了 ESG 信息披露的基本标准体系。2021 年，中国人民银行发布《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指南》，有利于引导金融机构重视环境信息披露，提高绿色金融资源配置效率，助力社会低碳发展。部分金融机构已经开始按照央行要求披露环境信息报告。2022 年，国资委制定了《提高央企控股上市公司质量工作方案》，要求央企控股上市公司披露 ESG 专项报告，力争到 2023 年相关专项报告披露“全覆盖”。

我国 ESG 信息披露机制日渐完善，而且对于央企上市公司、金融机构等重点领域企业提出了越来越高的信息披露要求，能够起到较好的社会引领作用。

三、我国金融机构可持续投资实践分析

我国金融机构越来越重视可持续投资，不仅将其纳入到发展战略，而

且持续完善内部管理，创新可持续投资产品服务，主动加强信息披露，助力我国可持续投资水平加快提升。

（一）高度重视可持续投资

为了满足客户需求，我国金融机构实施可持续投资的热情不断升高，根据《2021 年度中国资管行业 ESG 投资发展研究报告》调研数据，23% 的被调查机构已经开始实践 ESG 投资，较 2020 年提升了 17 个百分点，有明显增长；而且 29% 的被调查机构将在两年内实施 ESG 投资，我国可持续投资发展潜力仍较高。

2006 年，联合国发起负责任投资原则组织（UNPRI），加入该组织的机构需要将 ESG 要素纳入到投资决策过程中，开展 ESG 信息披露。截至 2022 年 3 月末，UNPRI 全球签署方达到 4902 家，管理的资产规模达到 121.3 万亿元。我国各类机构积极加入 UNPRI，截至 2022 年 7 月 17 日，我国共有 103 家机构成为签署方，其中金融类机构 78 家，包括资产所有者 4 家，投资机构 74 家。

为了全面部署可持续投资，金融机构将可持续投资上升到战略层面，北京银行、兴业银行、中国人保等金融机构将绿色金融纳入到整体战略规划中，既体现绿色发展新理念，也全面布局绿色金融服务；农业银行、中国平安以及博时基金等金融机构专门制定了绿色金融发展规划或者碳达峰碳中和行动，明确中长期举措和发展路径。

（二）建立组织和管理流程

金融机构落实可持续投资职能，明确内部管理职责，建设专门的部门或者团队，提供研究和政策建议和支持。根据《中国基金业 ESG 投资专题调查报告（2019）》，在实施 ESG 投资的机构中，58%的机构由总经理或者首席投资官负责领导 ESG 投资整体工作，个别外资机构还建立了绿色投资委员会或者 ESG 责任投资委员会，形成自上而下的治理体系。

为可持续投资建立专门的投资管理流程，制定相关政策制度，开展内部培训，将可持续投资有效嵌入内控体系。以华夏基金为例，其制定了“六位一体”的 ESG 投资流程，包括策略制定、基本面分析、组合管理、风险管理、上市公司沟通和定期跟踪，形成全流程闭环管理。

（三）投资策略多样

可持续投资策略主要包括负面排除、正面筛选、ESG 整合、主题投资、股东参与、影响力投资等。《2021 年度中国资管行业 ESG 投资发展研究报告》数据显示，我国有近 80%的机构在开展可持续投资时采用负面筛选策

略 50%的机构使用正面筛选策略 50%的机构使用主题投资策略 44%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_47038

